

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21日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6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四川能投美姑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投资建设沙马乃托二期、四季吉二期风电场项目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4-037号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四川能投甘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投资建设理塘高城光伏项目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4-038号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四川能投会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投资建设堵格二期、小街二期、淌塘三期风电场项目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4-039号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6月28日